

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执法稽查工作会议召开

2023 民生领域“铁拳”行动部署会同期举行

本报讯 2月23日,全国市场监管系统执法稽查工作会议暨2023民生领域“铁拳”行动部署会在四川省绵阳市举行。会议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落实全国市场监管工作会议部署,总结2022年和过去5年执法稽查工作,明确2023年重点任务,部署2023民生领域“铁拳”行动。市场监管总局副局长甘霖出席会议并讲话,四川省人大常委会副主任何延政出席会议并致辞。

会议指出,党的十九大以来,在以

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坚强领导下,市场监管执法稽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始终心怀“国之大者”,奋力推进综合执法改革;牢固树立“人民至上”理念,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坚持执法办案与制度建设并重,市场监管执法根基更加稳固,重点领域执法不断取得突破,市场监管执法效能稳步提升。2022年执法稽查工作取得重要进展,“铁拳”行动持续发力,重点领域执法全面推进,案件查办效能持续提升,

制度机制建设取得突破。全国共查办案件127.09万件,有效维护公平竞争的市场秩序,有力解决人民群众急难愁盼问题,为经济社会持续健康发展作出积极贡献。

会议强调,全国市场监管执法稽查机构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紧紧围绕“讲政治、强监管、促发展、保安全”工作总思路和“一个大市场、两个强国、三个监管、四个安全”工作着

力点,努力打造“铁拳”品牌,在保障高品质生活上取得新突破;深入推进专项执法,在促进高质量发展上取得新突破;不断提升执法现代化水平,在推进高效能执法上取得新突破;努力锤炼过硬“铁军”,在塑造高素质执法队伍上取得新突破,以执法稽查新担当新作为,做好中国式现代化市场监管答卷。

市场监管总局有关司局,各省、自治区、直辖市和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市场监管部门有关负责同志参加会议。

《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方案》发布

本报讯 孙燕明 2月20日,国家卫健委会同农业农村部、市场监管总局发布《食品安全标准跟踪评价工作方案》(以下简称《方案》)。《方案》要求,坚持问题导向,跟踪评价工作聚焦重点食品安全领域、重点食品安全标准,聚焦食品安全标准执行中的突出问题,深入调查研究,夯实标准制定修订基础,提升标准工作的针对性、有效性。

《方案》提出,创新模式方法,充分利用信息化手段,拓展跟踪评价工作维度广度。坚持线上、线下相结合,坚持常态评价、专项评价和专题研究相结合,坚持跟踪评价与宣传培训相结合。承担食品安全与营养健康综合试验区、区域营养创新平台建设的省份,要主动将综合试验区、创新平台建设与跟踪评价工作有机结合,推进本地区跟踪评价深入开展。

《方案》要求,开展常态评价,侧重对日常食品安全标准执行中问题及意见的

收集分析。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负责“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跟踪评价及意见反馈平台”建设运行,持续收集各方对现行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意见建议。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与同级农业农村、市场监管、进出口食品监管等部门以及行业组织、技术机构建立常态化沟通协调机制,并将网络舆情等涉及的食品安全标准相关意见建议纳入常态评价范围,及时沟通、共同研究基层监管部门、行业企业等在执行食品安全标准中遇到的问题。

开展专项评价,侧重对重点食品安全标准开展深度评价,评价范围包括新发布实施的食品安全国家标准以及涵盖范围广、影响面广、监管急需的标准,主要围绕标准适用范围的全面性、完整性、准确性,限量指标的科学性、可行性,相关规定的合理性、实用性,与其他标准的协调性等内容开展专项评价。

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负责专

项评价的组织实施,确定每年专项评价的食品安全标准名单并在“食品安全国家标准跟踪评价及意见反馈平台”公开,负责组织开展问卷设计,汇总分析各地意见。各省级卫生健康行政部门要会同相关部门组织开展专项评价,主要通过在线填写专项评价问卷、调研和座谈等方式,专项收集监管部门、行业企业、检测机构、专业人员等意见,组织专家对意见进行分析,提出标准制定、修订建议。同时也可视本辖区需求,组织对名单外的其他食品安全标准开展专项评价。

开展专题研究,以研究课题形式,重点对食品安全标准体系建设重点难点问题、标准执行中的突出问题、标准制定修订需求等开展系统研究。专题研究项目由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拟定,经征求食品安全国家标准审评委员会意见后确定,每年在国家食品安全风险评估中心网站公布。

市场监管总局:有效引导餐饮行业公平竞争

本报综合 近日,市场监管总局公布对十三届全国人大五次会议第4523号《关于引导餐饮行业公平竞争的建議》的答复。答复称,近年来,市场监管总局会同有关部门,不断加强餐饮行业反垄断、反不正当竞争和价格监管,持续加大对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保障人民群众“舌尖上的安全”,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

一是加强仿冒混淆、虚假宣传违法行为的监管执法。市场监管总局成立以来,部署全国市场监管系统加强反不正当竞争执法,严厉打击仿冒混淆、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取得积极成效。针对集贸市场、校园周边、城乡结合部、旅游景区等重点区域制售仿冒商品、虚假宣传等违法行为集中多发问题,精准重拳出击,净化市场环境。同时,对节假日、“双11”“6·18”网络促销期间的违法促销、虚假宣传,以及针对老人、学生等重点人群的虚假宣传问题,开展有针对性的监管执法。

二是加强知识产权执法工作。将知识产权执法作为重点任务积极推进,针对侵权假冒高发的重点领域、重点区域,加大执法力度,严厉查处商标侵权等违法行为。

三是加强餐饮行业恶意低价营销行为的监管。餐饮行业实行市场调节价,有关产品和服务价格由经营者自主制定,通过市场竞争形成,市场监管部门主要对其价格行为进行监管,不直接干预其价格水平。降价促销是重要的竞争手段,并不必

然违法。对此,市场监管部门将对于部分经营者在依法降价处理鲜活商品、季节性商品、积压商品等商品外,为了排挤竞争对手或者独占市场,以低于成本的价格倾销,扰乱正常的生产经营秩序,损害国家利益或者其他经营者的合法权益的行为,将依法予以查处规范。

四是加强餐饮行业反垄断监管执法。反垄断执法机构聚焦民生领域,加强反垄断监管执法,有力保护市场公平竞争和消费者合法权益。

五是经营者集中审查工作成效显著。《中华人民共和国反垄断法》实施以来,经营者集中审查制度不断完善,审查工作取得明显成效。经营者集中反垄断审查以维护市场公平竞争为出发点,对各类市场主体审查适用统一规则、程序,公平公正进行执法。严格按照各项程序规定,保护当事人知情权与申辩权,保护经营者合法商业秘密,充分听取相关方意见,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对有效预防垄断行为,维护公平竞争市场环境,助力企业优化重组和经济转型升级,维护消费者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促进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健康发展,发挥了重要作用。

六是加强餐饮行业公平竞争立法。近年来,市场监管总局高度重视相关工作,结合实践需求,持续加强对商业混淆、虚假宣传、恶意低价营销等不正当竞

争行为的规制力度。

七是加强餐饮行业食品安全监管。市场监管总局以“四个最严”要求为统领,综合采取各种措施,持续加大对食品安全违法行为的打击力度。通过舆情监测等途径发现个别餐饮企业存在食品安全问题的线索后,组织指导地方市场监管部门对相关门店开展重点检查,严厉打击违法违规行。

八是加强食品安全普法宣传。积极开展“餐饮安全你我同查”活动,以群众关注度高的“网红餐厅”、连锁餐饮企业等为重点对象,切实解决群众最关心最直接最现实的餐饮质量安全问题。各地市场监管部门共开展“餐饮安全你我同查”活动4.27万期,邀请包括消费者在内的社会各界人士参与活动,取得了良好的社会反响。

市场监管总局在答复中表示,下一步将坚持问题导向,会同相关部门加强调研论证,强化餐饮行业反不正当竞争和价格监管,依法查处垄断协议和滥用市场支配地位案件,做好经营者集中审查工作,持续加大知识产权执法力度,保持对侵权违法行为的严厉打击态势;依法查处相关虚假违法广告,努力为企业发展营造良好环境;强化对网络餐饮平台的服务指导,有效引导餐饮行业公平竞争,促进餐饮行业健康发展;同时,进一步降低企业特别是中小餐饮企业制度性交易成本,营造更加公平、规范、高效、开放的营商环境。

本报讯 2月22日,从市场监管总局获悉,我国持续推进质量认证体系建设,完善质量认证制度体系,严格质量认证管理,为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支撑。截至目前,全国共有认证机构1128家,颁发有效认证证书334.2万张、获证组织93.5万家。

质量认证是国际通行的质量管理手段和贸易便利化工具,被称为企业质量管理的“体检证”、市场经济的“信用证”、国际贸易的“通行证”。近年来,我国质量认证制度体系更加完善,推动质量认证在航空、轨道交通、卫星导航等重点产业的应用,建立机器人、北斗基础产品、新能源汽车、无障碍环境等新领域认证制度,促进产业提质升级。

同时对涉及安全、健康、环保等方面的产品依法实施CCC认证,保护人身健康和消费者利益。目前,CCC认证共覆盖16大类94种产品,包括家用电器、汽车、玩具等与消费者密切接触的产品,颁发CCC证书79.5万张,涉及企业8.9万家,获证产品平均合格率稳定在90%以上。

服务绿色低碳发展,加快推行统一的绿色产品认证和标识体系,绿色产品认证扩大到建材、快递包装、电子电器、纺织品等近90种产品,颁发绿色产品认证证书2万余张,有机产品认证证书2.5万张,环境、能源管理体系认证证书40万余张,发证量全球第一。

近年来,我国与新西兰、丹麦、韩国等签署电子电器、有机产品、农产品等互认协议,全面加入国际电工委员会(IEC)四大合格评定体系,累计对外签署15项多边互认协议和123份双边合作互认安排,惠及国际贸易货值达数千亿美元,在促进贸易便利、畅通内外贸循环方面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

我国持续推进质量认证体系建设